**小海中学名人雕塑项目**

**比选文件**

**采购人：南通市小海中学**

**二○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 开启和评审**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比选公告**

南通市小海中学名人雕塑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南通市教育局官网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月2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南通市小海中学名人雕塑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

预算金额：8万元，参选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作无效响应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60天

**二、采购文件内容：**

详见附件，请仔细研究。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要求**

1.符合以下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其他资格条件要求**

1.参选人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或同一标段中同时参加参选，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5.本项目不支持联合体。

**四、比选公告期限**

自比选公告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发布之日起5日。

**五、比选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比选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获取比选文件**

1、时间：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1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南通市教育局官网

3、方式：自行下载

4、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南通市教育局官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恕不另行通知，如有遗漏采购单位概不负责。

**八、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11月2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小海中学接待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九、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4年11月21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南通市小海中学接待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小海中学

联系方式： 0513-85905468

**第二部分 比选须知**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供应商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内容或页码残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含有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请在比选文件发布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比选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响应结束后针对比选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询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询提出的依据。

2.比选人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比选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比选响应文件，或者比选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比选将被拒绝，比选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采购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比选人具有约束力。

4.比选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比选人自负。

5.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比选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比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授权人签署。

4.比选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比选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比选响应文件技术响应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比选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参选报价总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参选无效。

5.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四、比选响应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比选人按第七部分“比选响应文件组成”编写比选响应文件。比选响应文件规格幅面A4纸（图纸等除外）；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比选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比选人承担；牢固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比选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比选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纸质参选文件分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三部分内容。每一部分内容均须提供“一份正本、一份副本”纸质响应文件，须分别单独牢固装订，不得相互混淆，文件自编目录并连续标注页码，不得将内容拆开。价格文件不得出现于资格审查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

3.纸质响应文件分三个密封袋（箱）提交。其中：

资格审查文件的正、副本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单独的密封袋内；

商务技术文件的正、副本纸质响应文件及图纸类（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等密封在一个单独的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A3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价格文件的正、副本纸质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单独的密封袋内。

4.纸质参选文件须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正、副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文件内容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由参选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注：凡是响应文件中涉及供应商资信认证、人员证书、业绩荣誉等复印件，和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以供应商名称落款并注明需要盖章的，均需相应盖章或签字。否则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5.**电子响应文件（一份，单独密封提交）

本项目要求提供电子响应文件一份，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为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文件打印盖章（或电子签章）后的响应文件的扫描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需分别逐页连续扫描为三个独立的PDF文件），可以采取U盘、电子光盘两种方式中任意一种方式提交，需单独密封提交。

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应与提交的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参选人自负。

6.响应文件密封后应标明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等关键信息，密封完好以不泄露参选文件内容为主要判断依据。

7.递交时间：供应商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供应商提交参选文件，即视为已响应参加采购活动。

友情提醒：比选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资信认证、业绩等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隐瞒虚假或不能提供原件或违背声明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五、相关费用**

无论比选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比选的响应人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有关的全部费用。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请参选人在制作参选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参选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中选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选供应商承担。

1. **项目主题、清单及技术参数要求：本项目需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 项目主题：方铿先生汉白玉人像（相关背景及人物资料由比选人自行搜集）。
3. 清单及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汉白玉人像 | 定制 | 1 | 个 | 泥搞制作、翻制泥稿、石材雕刻打磨 |
| 2 | 底座基础 | 1\*1\*2 | 2 | 立方 | 基槽开挖、素土夯实、浇筑垫层、植筋、支模、浇筑混凝土 |
| 3 | 垫层 | 1.2\*22+2\*2 | 30.4 | 平方 | 基槽开挖、素土夯实、浇筑混凝土 |
| 4 | 花岗岩石材 | 1.2\*0.8\*22+2\*2 | 25.12 | 平方 | 烧面石材、石材铺贴 |
| 5 | 底座石材 | 1\*1.25\*4+1\*1 | 6 | 平方 | 光面石材、石材雕刻、石材点挂 |
| 6 | 草地恢复 | 1\*1\*4 | 4 | 平方 |  |
| 7 | 其他 | 运输 | 1 | 项 |  |
| 8 | 其他 | 垃圾清理、保洁 | 1 | 项 |  |

**注：供货以甲方签收单为准，改造项目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

二、项目实施

1.投标供应商在中标后，根据采购单位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向采购单位提交深化设计方案；经采购人批准后中标供应商进行施工，并在合同要求的工期内完工。

2.施工：制作施工，所选用的材料及设备必须是合格的产品，且符合相关规定和防火要求。

三、质保及售后服务要求：本次项目产品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二年（24个月）。

四、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15个历天内，预付合同价的30%，验收合格后15个历天内一次性付清价款。

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次所有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设计费、途中运输费、装卸费、施工费、验收产生的费用、保险费、税费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价不予调整。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五、货物和服务的追加、添购：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五、总设计要求**

整体设计：简洁大方，凸显主题，板块区域明显。

形状设计：有特色，凹凸有致；

色调设计：根据主题选择颜色；

**设计方案经采购人最终确认后方可实施制作和安装。**

（一）工艺标准：本项目质量标准为合格工程。

（二）质量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最新规范、标准。

（三）采购人不统一安排现场勘察和答疑（潜在供应商可自行联系进行现场勘察，费用

**第四部分 开启和评审**

**一、采购人组织开标。**

比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

由采购人代表对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应现场告知原因。评委会对合格供应商的比选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一）评审内容**

1.比选资格是否符合

2.比选响应文件是否完整；

3.比选响应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4.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比选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5.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1.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3.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4.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1.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比选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比选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2.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比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询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其中：对评审过程中涉及到的密封检查、身份核对、澄清等和程序性事项，供应商如有异议的，必须当场提出。否则，均视为供应商无异议。无论是否成交，供应商事后不得再就前述事项提出任何异议或质询投诉。**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比选处理;**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密封、提交的；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高于控制价的；

4.比选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比选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比选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评委在认真审阅比选响应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比选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的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目进行评分，不得统一打分。**

**（一）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比选人资格性、符合性不合格的，其比选响应文件判定为无效比选响应文件。合格的，评委对其比选响应文件继续评审。

 **(二)评分标准与权重**

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评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分标准如下：

1.商务技术分：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主题策划** | 主题策划合理，设计简洁美观大方，主题切合实际，优得20分，良得10分，中得5分，没有内容不得分。 | **20分** |
| **2** | **设计方案** | 设计理念设计理念先进新颖，立体造型独特，很好地展现了本项目特点，得40分；设计理念一般，较能展现本项目特点，得25分；设计理念一般，没有展现本项目特点，得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40分** |
| **3** | **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合理，进度计划编制合理可行，后期质保服务优秀得10分；项目实施方案一般，进度计划编制一般，后期质保服务一般得5分；无项目实施方案，无进度计划编制，无后期质保服务不得分； | **10分** |
| **4** | 类似业绩 | 投标参选人自2023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的业绩，需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否则不得分。有1个得5分，满分10分。 | **10分** |

2.价格分：2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比选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比选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比选报价）×20%×10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比选小组认为供应商的参选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选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是否进行二次报价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备注：由于评分主要根据比选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料进行，参选人须自行承担由于资料提供不全、错漏、或者无效而导致的不利评审，并对自身提供的比选响应文件、资料的真实可靠性负责，所有证明材料均应加盖比选人公章。

**七、推荐中选服务单位**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比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比选报价相同的并列。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成交供应商无故弃标，或者因其自身原因不再具备成交资格等，按相关规定处理；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按综合得分从高向低排序，由其他成交候选人递补，或重新组织采购。

**八、其他注意事项**

1.在比选、开标时间，比选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评委会不得向比选人解释落标原因。

3.在比选、评标过程中，如果比选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比选或评标。

4.凡在比选、开标过程中，采购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比选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比选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询。比如：采购人在开标中提示评委是否回避，比选人现场未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评委回避事项提出质询。

**九、中选通知**

中选结果在南通市教育局网站公示，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如采购单位改变中选结果，或者中选供应商放弃中选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其他**

当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采购人有权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采取惩戒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列入采购失信人黑名单等措施。

当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书面澄清、承诺等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成交人不得采用转包、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四、采购人和成交人应相互配合，按采购合同约定积极组织本项目的实施，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五、成交人履约到位后，应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应及时组织验收。

六、采购人、成交人不按采购合同规定履约，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履约中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七、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项目合同价款。

**第六部分 比选响应文件组成**

**比选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四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一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关于资格的响应函；

2.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比选的，还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附件）；

3.参选人必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格式详见声明函。

**二、商务技术文件（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一副，单独密封牢固装订）：**

1.技术比选响应函；

2.商务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三、价格响应文件，一正一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部分：**

1.报价总表。

**四、电子响应文件（单独密封提交）**

**电子响应文件的内容为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价格文件打印盖章后的响应文件的扫描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文件需分别逐页连续扫描为三个独立的PDF文件），可以采取U盘、电子光盘两种方式中任意一种方式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应与提交纸质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参选人自负。**

**资格审查证明材料相关格式**

**1.响 应 函**

南通市小海中学：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_\_\_\_\_\_\_ \_\_\_\_\_\_\_\_\_\_（项目编号）参选活动。针对以下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比选人全称：

公 章：

授 权 代表：

日 期：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_\_\_\_\_\_\_\_\_\_公司**

**兹有，\_\_\_\_\_\_\_\_\_\_\_\_同志，性别：\_\_\_\_\_，民族\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在我单位担任\_\_\_\_\_\_\_\_\_职务，系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参选人（盖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3.授权委托书（如需）**

南通市小海中学：

本授权书宣告，在下面签字的 以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代表本单位授权： 为本单位的合法授权代表，授权其在 项目招标活动中，以本单位的名义，并代表本人与你们进行比选、签署文件和处理一切与此事有关的事务。授权代表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单位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本委托书限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参选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委托人：

联系方式：

日期：

|  |
| --- |
|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黏贴此处，原件备查）** |

**4.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小海中学：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有/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参选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江苏”“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技术比选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小海中学：

依据贵单位组织的 （比选项目名称)项目比选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比选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比选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比选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比选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比选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比选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询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比选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公司尊重比选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高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比选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商务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由响应人据实提交，表格不够自行添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或服务名称 | 比选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注：**

1.响应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比选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的商务、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响应人接受比选文件的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部分不填。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响应比选文件，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响应人如果虚假响应，将承担被暂停参加采购人组织采购活动的风险。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价格文件响应文件相关格式**

**1.报价总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报价（元） | 项目完成时间付款方式 |
|   | 大写：小写： | 完全响应比选文件要求完全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付款方式 |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自行改动，必须提供，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比选采购文件。

（2）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次所有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设计费、途中运输费、装卸费、施工费、验收产生的费用、保险费、税费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合同价不予调整。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2.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数量 | 单位 | 综合单价（元） | 综合合价（元） | 备注 |
| 1 | 汉白玉人像 | 定制 | 1 | 个 |  |  | 泥搞制作、翻制泥稿、石材雕刻打磨 |
| 2 | 底座基础 | 1\*1\*2 | 2 | 立方 |  |  | 基槽开挖、素土夯实、浇筑垫层、植筋、支模、浇筑混凝土 |
| 3 | 垫层 | 1.2\*22+2\*2 | 30.4 | 平方 |  |  | 基槽开挖、素土夯实、浇筑混凝土 |
| 4 | 花岗岩石材 | 1.2\*0.8\*22+2\*2 | 25.12 | 平方 |  |  | 烧面石材、石材铺贴 |
| 5 | 底座石材 | 1\*1.25\*4+1\*1 | 6 | 平方 |  |  | 光面石材、石材雕刻、石材点挂 |
| 6 | 草地恢复 | 1\*1\*4 | 4 | 平方 |  |  |  |
| 7 | 其他 | 运输 | 1 | 项 |  |  |  |
| 8 | 其他 | 垃圾清理、保洁 | 1 | 项 |  |  |  |
| 9 | 合计（元） |  |  |

 参选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